方城县支持轴承产业发展专项奖励政策暂行办法

起草说明

为推动轴承产业链群做大做强，迈向价值链中高端，实现高质量发展，制定本办法。

1. **制定的必要性**

1、发展现状

南阳轴承产业主要集中在方城县。目前方城县开发区入驻轴承及相关联企业65家，其中轴承制造重点企业28家。规上企业17家。已经形成了以勤大钢管和瀚瑞特轴承为龙头的轴承产业集群，“轴承钢管(锻件)-轴承套圈-轴承滚动体及配件-成品轴承”产业链完整闭合，钢管、锻件等轴承原材料不仅满足区内使用，还反哺江浙、山东轴承生产集散地，成品轴承生产涉及机电、机械、车船等行业领域，各类型号达到1000 种以上，年销售收入25亿元。

2、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阳重要讲话精神，抢抓构建新发展格局战略机遇、新时代推动中部地区高质量发展政策机遇和高质量发展历史机遇，以建设具有全国影响力的轴承制造基地为目标，以强链、壮链、补链、产业升级为抓手，培育高端化、规模化、系列化的轴承产业集群，打造一批具有国内、国际竞争力的行业龙头企业，带动轴承产业生产技术水平、智能化水平和核心竞争力全面提升。

1. **主要依据**

一是南阳市工信局关于政策惠企、提振工业经济的通知；二是南阳市工业高质量发展领导小组关于印发纺织服装等20个重点产业链群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的通知。

1. **拟确立的主要制度**

第四条 （1）对已完成规上工业入库的轴承套圈生产企业，采购本地企业生产的钢管原料并在本地生产、销售且每月钢管原料采购量达到200吨以上的，对购买方每吨补贴280元，每个企业年度内补贴最高不超过300万元。（2）对已完成规上工业入库的成品轴承生产企业，采购本地企业生产的钢管原料并在本地生产、销售且每月钢管原料采购量达到50吨以上的，对购买方每吨补贴280元，每个企业年度内补贴不超过300万元。

第五条 （1）对在方城县新注册、未完成县统计部门规上工业入库的轴承套圈生产企业，采购本地企业生产的钢管原料并在本地生产、销售且每月钢管原料采购量达到300吨以上，对购买方每吨补贴 280元，每个企业年度内补贴最高不超过300万元。（2）对新注册、未完成规上工业入库的成品轴承生产企业，采购本地企业生产的钢管原料并在本地生产、销售且每月钢管原料采购量达到80吨以上的，对购买方每吨补贴280元，每个企业年度内补贴不超过300万元。

1. **征求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稿出来以后，开发区管委会广泛征求开发区内轴承企业意见，通过座谈以及实地走访企业，收集到以下几点意见：

1.出台对本地轴承企业采购本地轴承钢管进行价格补贴政策的目的是为了整顿发展壮大轴承产业。

2.成品轴承企业规模和数量增加，产业形成品牌效应，消除因运输费用过高导致的企业生产成本增加问题，仅仅对车加工企业进行补贴，短期内可能起到拉动钢管发展问题，轴承产业发展的问题并不能得到有效解决。

3.财政价格补贴不与企业纳税进行挂钩，补贴资金会流向外地，即可操作，也能控制补贴资金外流。

4.轴承车加工企业（轴承套圈企业）每个月的钢管消化数量，中等规模可以达到200吨/月，一般的成品轴承厂基本都达不到。设置的门槛过高，不利于招引新企业入驻。没有新的成品企业入驻，轴承产业的膨胀始终会处于被动。

5.价格补贴政策，目的是依托政策杠杆招引新企业，膨胀产业规模，提升产业等级，仅对车加工企业（轴承套圈企业）进行补贴，政策的杠杆作用很难发挥。